

# 大连科技学院教务处通知

大科教通〔2022〕12号

---

## 关于申报中国民办教育协会 2022年度规划课题的通知

校内各相关单位：

根据《关于申报中国民办教育协会 2022 年度规划课题的通知》（中民协〔2022〕2号）要求，中国民办教育协会 2022 年度规划课题申报工作现予开始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申报方式

课题申报人请仔细阅读《中国民办教育协会课题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附件 1），认真填写《中国民办教育协会课题（2022 年度）申请书》（附件 2）。各单位推荐不超过 1 项，推荐单位将申报课题材料连同盖章的课题推荐汇总表（附件 3），统一报送到教务处教研科。

### 二、选题要求

中国民办教育协会 2022 年度规划课题（学校发展类）选题建议重点围绕各级各类民办学校如何高质量、特色发展为主题，提倡民办学校举

办者、办学者与一线教师等相关人员以学校（机构）为基本研究单位，为解决与其办学、教学、育人实践等紧密相关的现实问题与未来发展问题开展研究。课题名称和具体研究内容由申请者自行设计。

### 三、申请人条件

（一）申请人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；具有独立开展研究和有效组织研究团队、调动各种资源开展研究的能力；申请人应承担实质性研究工作。

（二）申请人应具有一定的学术研究功底，在相关研究领域具有一定的研究基础和研究成果。课题组成员须征得本人同意并签字确认，否则视为违规申报。申请人可根据研究的实际需要，吸收境外研究人员作为课题组成员参与申请。

（三）申请人作为课题负责人只能申请 1 项课题，且不能作为课题组成员参加其他课题申请。课题组成员最多只能同时参加两项课题申请。为确保课题研究的创新性与课题研究成果的独立性，申请人不得以其他已立项或待立项课题进行重复申请。有在研协会课题尚未结题的，不能作为课题负责人参加此次申请。课题立项后，课题组成员变更原则上不能超过 1/3。

### 四、完成时限

规划课题（学校发展类）无明确完成时限要求，具体由课题申请人自行设计，但原则上最长期限不超过两年。

### 五、报送材料要求

(一) 电子版材料包括纸质版原件扫描 pdf 格式版本和 word 版本，文档名称统一为“学校名称+课题负责人姓名+课题名称”。纸质版材料统一用 A4 纸双面印制，左侧装订。一式三份，其中原件一份，复印件二份。

(二) 材料报送截止日期为 3 月 24 日。请各单位务必按期报送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联系人：王雅楠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E-mail: wangyanan@dlust.edu.cn

电 话：86245048

附件：关于申报中国民办教育协会 2022 年度规划课题的通知（中民协〔2022〕2 号）



---

大连科技学院教务处

2022 年 3 月 1 日印发